巴迪乡人民政府2018年度部门决算

第一部分 巴迪乡人民政府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巴迪乡人民政府2018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第三部分 巴迪乡人民政府2018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一）项目支出概况

（二）项目支出绩效自评

（三）项目绩效目标管理

（四）2018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五）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巴迪乡人民政府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主要职能

1、落实国家政策，严格依法行政，发挥经济管理职能，加强政策引导，制定发展规划，服务市场主体和营造发展环境，搞好市场监管，大力促进社会事业发展，提供公共服务，维护社会稳定，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

2、执行本机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和上级国家行政机关的决定和命令，发布决定和命令。

3、执行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预算，管理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体育事业和财政、民政、司法、计划生育等行政工作。

4、保护社会主义的全民所有的财产和劳动群众集体所有的财产，保护公民私人所有的合法财产，维护社会秩序，保障公民的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

5、保护各种经济组织的合法权益。

6、保障少数民族的权利和尊重少数民族的风俗习惯。

7、办理上级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巴迪乡人民政府2018年度重点工作任务介绍

第一，做好2018年年初预算。2018年巴迪乡人民政府收入预算总额为2 303.11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50万元，相应安排支出预算为2 303.11万元。

按支出功能分类为：一般公共服务支出562.67万元，科学技术支出14.28万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12.41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09.11万元，医疗卫生支出66.89万元，农林水事务支出共计1 459万元，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支出1万元，住房保障支出77.76万元。

第二，认真开展各项工作，全面落实惠农政策。

一是认真开展惠农资金发放工作。我乡紧紧依照、中央文件的有关要求，认真落实省、州、县对2018年中央农业支持保护补贴及2018年中央和省级耕地力保护资金、退耕还林补贴，草原生态补助资金，森林生态效益补贴资金兑现工作，严格按照统一补贴范围、统一补贴时限、统一计算依据、统一补贴标准、统一发放程序“五个统一”要求，做到了操作程序规范，认真核实登记，数据测算准确，资金足额兑付。本年度通过惠农卡完成了2017年中央和省级耕地力保护资金、2017年度草原生态补贴的发放工作以及16年度退耕还林补贴等惠农补贴的发放。

二是认真完成年度扶贫资金及统筹整合涉农资金的乡级报账工作。在项目资金报账方面：对于工程项目涉及报账的资金，主要要求核查资金的用途去向，是否违法违规，挪用挤占扶贫资金，改变资金用途，主要针对工程项目资金文件、工程项目实施规划方案、工程项目施工合同、协议，个别工程会议纪要、项目工程责任书、项目工程完工验收单、工程完工决算书，工程竣工总结报告，工程施工前后比对图片以及工程中涉及发放资金补助的公示照片等材料，要求报账单据真实，完整，不弄虚作假，做到资金专款专用。本年度完成2015年中央及省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乡级报账872.64万元，返还县财政137.36万元；2018年度统筹整合涉农资金441.9万元，返还县财政555.29万元。

三是认真落实财政政策法规，扎实稳步推进财政资金监管。

1.提升民生资金监管效能，信息公开，终端查询，在线投诉，资金追踪，状态监测，异常监察，预警督办，绩效考察，民生资金用于保障人民生活质量，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的各类扶贫，救灾，社保（含五险一金）教育补助，强农惠农补助等涉及民生的资金，接收处理上级下达各项民生资金。

2.完成了2018年度财政往来款票据网上开票年检的工作。

3.做好2018年度新增固定资产录入工作。

4.注重工作细节，处理好日常工作。每个月对工资进行正常发放，2018年完成了增资调整以及工资正常晋升工作，各项代扣税款（公积金，绩效工资，个人所得税，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生育险，意外伤害保险，残疾人联合保费以及新增养老保险金和职业年金）的核算，完成了工资年度报表的填报，审核按期申报完成，解决处理了老百姓在一折通补贴中遇到的各项问题，进一步与信用社衔接共并处理问题，确保农户所享受补贴能真正兑现到百姓手中。在做好本职工作的同时，积极配合乡党委、政府搞好全乡的中心工作，财政所人员积极参加各村道路硬化，人畜饮水，活动场所，等项目的验收工作。

5.积极配合审计组与上级相关部门对精准扶贫易地搬迁项目资金资金、经济责任审计等相关工作。

四是紧紧围绕财政目标，积极完成各项任务。财务管理基础工作是否扎实关系到效率的提高是预算管理工作作的重中之重。

1.认真做好指标账的登记工作，及时反映相关资金信息，便于领导决策和上级部门检查，及时按月完成月报及财政地方存量资金使用情况的上报，各项指标账采取分类登记，上级专款与本级预算分开登记，已便于指标账务查找。

2.严肃财经纪律检查，根据省财政厅为于推进政府预决算信息公开的决策部署和县人民政府工作的安排对2017年决算和2018年预算，以及“三公经费”情况在网上进行公开公示；

3.认真完成了乡镇基本数字表，乡镇财政基本情况表，乡镇涉农资金使用情况表（补贴类资金）和项目类资金使用情况表，村级经费收支表的编织填报。

二、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编制2018年部门决算单位共4个。其中：财政全供给单位4个。财政全供给单位中行政单位1个；参公管理事业单位1个；非参公管理事业单位2个。分别为：

1. 行政单位为政府1个；
2. 参公管理事业单位为财政所；
3. 非参公管理事业单位2个为：一是农业机构、水管机构、林业机构合并预算的农林水单位支出，二是为文化站。

（二）部门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巴迪乡人民政府2018年末实有人员编制59人，其中：行政编制33人，事业编制（含参公管理人员）26人。在职实有65人，其中在职60人（包括行政单位在职35人、事业单位在职25人）、退休享受在职人员5人；本年度新招录公务员6人，所有人员都为财政全供养人员。

离退休人员18人，其中：离休 0人，退休 18人。

车辆编制2辆，实有车辆2辆。

第二部分 2018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2018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巴迪乡人民政府2018年度收入合计40 12.5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40 12.54万元，占总收入的100%。与上年对比财政拨款收入增加845.49万元，同比增长26.7%，主要原因为扶贫及涉农统筹资金增加、工资增加；基层政权建设阵地进一步规范，增加了活动场所建设力度。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巴迪乡人民政府2018年度支出合计 3 723.1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 498.32万元，占总支出的40.24％；项目支出2 224.82万元，占总支出的59.76％。与上年相比总支出减少203.65万元，同比减少5.19%。其中，基本支出增加202.17万元，同比增长15.6%，是由于本年度新增公务员6人，年初及年底涉及两次调资并补发，因此工资增加，相应人员经费增加；项目支出减少405.82万元，同比减少15.43%，主要原因为本年部分项目还未结算，还未形成相关支出，相比去年减少。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18年度用于保障巴迪乡机关、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1 498.32万元。与上年对比增加202.17万元，同比增长15.6%，是由于本年度新增公务员6人，年初及年底涉及两次调资并补发，因此工资增加，相应人员经费增加。其中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为1 351.91万元，占基本支出的90.23％；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支出为146.41万元占基本支出的9.77％。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18年度用于保障巴迪乡机构、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 2 224.82万元。与上年对比减少405.82万元，同比减少15.43%，主要原因为本年部分项目还未结算，还未形成相关支出，相比去年减少。

开支情况如下：（1）维财预［2018］148号-村级组织活动场所和基层党建示范点活动场所配套设施资金1.79万元；（2）维财行［2018］54号-2007年村级组织活动场所建设经费3.5万元；（3）维财教［2017］134号-17年综合文化服务中心覆盖工程省级配套资金9万元；（4）维财预［2018］39号-种养殖示范户产业发展扶助资金5万元；（5）维财整合［2018］1号-18年第一批统筹整合涉农资金493.25万元；（6）维财整合［2018］2号-18年第二批统筹整合涉农资金76万元；（7）维财农［2018］2号-第一批中央财政扶贫资金591.19万元；（8）维财整合［2018］4号-18年第三批统筹整合涉农资金230万元；（9）维财整合［2018］2号-18年第二批统筹整合涉农资金506.75万元；（10）维财农［2018］2号-第一批中央财政扶贫资金100万元；（11）维财预［2017］31号-捧八村扶贫工作经费10万元；（12）维财农［2018］2号-第一批中央财政扶贫资金10万元；（13）维财农改［2018］1号-村级“四位一体”建设试点资金96.9万元；（14）维财农改［2017］5号-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中国传统村落保护资金75万元；（15）维财建［2018］46号-地方政府债劵安排迪庆州综合财力补助16.44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巴迪乡人民政府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 723.14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上年对比上年相比总支出减少203.65万元，同比减少5.19%。主要原因为本年部分项目还未结算，还未形成相关支出，相比去年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支出的主要项目有：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692.95万元, 其中，人大事务37.58万元；政府办及相关机构事务340.49万元；财政事务54.64万元；纪检监察事务2万元，群众团体事务15.38万元；党委办及相关机构事务234.36万元；其他一般公共服务5.1万元、其他组织事务3.5万元。

2、科学技术支出16.79万元。

3、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14.78万元，其中群众文化事务14.78万元。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 26.91万元。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务1万元，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25.91万元。

5、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75.92万元。其中，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1.1万元，行政事业单位医疗73.82万元、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1万元。

6、农林水事务支出2 691.59万元。其中，农业支出251.97万元，林业支出44.77万元，水利支出31.96万元，扶贫支出2 013.9 9万元（其中，农村基础设施建设1 390.44万元，生产发展606.75万元，其他扶贫支出16.8万元），农村综合改革支出338.89万元（对村级一事一议的补助171.9万元，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总支书记补助166.99万元）。

7、交通运输支出支出16.44万元

8、其他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支出1万元

10、住房保障支出77.76万元。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巴迪乡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数为20万元，支出决算为12.15万元，完成预算的60.75%。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为10万元，决算为4.72万元，完成预算的47.2%；公务接待费预算为10万元，决算为7.43万元，完成预算的74.3%。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年度严格控制公务用车。

巴迪乡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2017年增加2.42万元，增长24.87%。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增加2.42万元，增长105.38%；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减少0.003万元。下降0.04%。今年精准扶贫任务繁重，公务用车次数增多，运行维护费增加导致三公经费使用增加。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4.72万元，占23.6%；公务接待费支出7.43万元，占37.15%。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4.72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4.72万元，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辆。主要用于扶贫、四美、扫黑除恶等工作所需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

**3.公务接待费**支出7.43万元。其中：

**国内接待费**支出7.43万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0万元），共安排国内公务接待250批次（其中：外事接待0批次），接待人次1500人（其中：外事接待人次0人）。主要用于接待上级部门到我乡检查、巡视、调研、指导及落实工作支出。

**国（境）外接待费**支出0万元。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巴迪乡人民政府2018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万元。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巴迪乡人民政府资产总额7 021.35万元，其中，流动资产5641.68万元，固定资产1 379.67万元，对外投资及有价证券0万元，在建工程0万元，无形资产0万元，其他资产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附表）。与上年相比，本年资产总额减少2272.17万元，同比减少24.45%。原因为本年度加大了对债权债务的清理力度。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万元 | | | | |  |
| 项目 | 行次 | 资产总额 | 流动资产 | 固定资产 | | | | | | | | 对外投资/有价证券 | 在建工程 | 无形资产 | | 其他资产 | | |  |
| 小计 | 房屋构筑物 | 车辆 | | 单价200万以上大型设备 | | 其他固定资产 | |  |
|  |
| 栏次 |  | 1 | 2 | 3 | 4 | 5 | | 6 | | 7 | | 8 | 9 | 10 | | 11 | | |  |
| 合计 | 1 | 7021.35 | 5641.68 | 1379.67 | 1109.17 | 60.86 | |  | | 209.64 | | 0 | 0 | 0 | | 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填报说明：1.资产总额＝流动资产＋固定资产＋对外投资／有价证券＋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其他资产  2.固定资产＝房屋构筑物＋车辆＋单价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其他固定资产 | | | | | | | | | | | | | | | |  | | |  |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8年度，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07.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07.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部门绩效自评情况详见附表（附表10—附表14）。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1、2018年资金共结余3 588 948.84元。

2018年结余结转资金情况（单位：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 | | 年末结转和结余 | | | |
|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 科目名称 | 合计 | 基本支出结转 |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 经营结余 |
| 总计 | | 3,833,948.84 | 245,000 | 3,588,948.84 |  |
| 2010302 |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 200,000.00 | 200,000.00 |  |  |
| 2013199 |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 122,321.00 |  | 122,321.00 |  |
| 2110402 | 农村环境保护 | 500,000.00 |  | 500,000.00 |  |
| 2130199 | 其他农业支出 | 45,000.00 | 45,000.00 |  |  |
| 2130701 | 对村级一事一议的补助 | 2,431,000.00 |  | 2,431,000.00 |  |
| 2140104 | 公路建设 | 35,627.84 |  | 35,627.84 |  |

2、结余结转资金增加说明

2018年部分项目资金拨入时间较晚，基础设施等建设项目经过招投标等前期准备工作后已进入冬季冰冻期无法实施，导致相关项目无法按期拨款支出形成结转结余。

六、相关口径说明

（一）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日常公用支出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三）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等）；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四）“三公”经费决算数：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当年通过本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情况说明里不涉及其他专用名词。